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设立于荷兰的全资孙公司 BICHAMP CUTTING TECHNOLOGY B.V.（以下简称“BICHAMP B.V.”）拟向 ARNTZ GmbH + Co. KG（以下简称“AKG”）增资 4,900,000.00 欧元，占增资后合伙权益的 28.02%。公司作为支付义务的连带债务人，拟为 BICHAMP B.V. 此次增资支付事项提供人民币 4000 万元额度的担保。公司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对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并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核通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相关规定，以上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6.55%，在董事会的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情况

企业名称：BICHAMP CUTTING TECHNOLOGY B.V.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77000 欧元

注册登记号：72881704

注册地址：Churchilllaan 1, 7741EB Coevorden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19 日

经营范围：国际市场的推广与开拓、商品贸易、投融资业务、其他企业管理服务等。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在此次全资孙公司 BICHAMP B. V. 增资 AKG 的事项中，公司与交易相关方共同签署了《INVESTMENT AND PARTNERS' AGREEMENT》，协议约定，公司同意成为 BICHAMP B. V. 就有限合伙人和 Arntz 集团在协议项下的所有支付义务的连带债务人。公司承诺通过行使其控制权，使 BICHAMP B. V. 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

四、董事会意见

BICHAMP CUTTING TECHNOLOGY B. V. 为公司全资孙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行为不会对公司及其控股孙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是合理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担保事宜。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连同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公司已审批的对控股子、孙公司的担保总额 7,00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1.47%。

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及控股子、孙公司不存在其它担保事项。上述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之情形。

特此公告。

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1 日